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电气设备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三包）（第二次招标）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招标人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组织的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电气设备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三包）（第二次招标）（项目编号：JG2024-5413）招标项目，已委托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已经完成资格审查程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现将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9日00时00分至2024年11月8日9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网站发布招标公告。于2024年10月19日00时00分至2024年11月8日9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公开接受投标单位网上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有8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7家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6家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解密，分别是：上海上自电气控制有限公司、湖南科太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开民电器有限公司、湖北九月电气有限公司、广州科钜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广州思菲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项目于2024年11月8日8时45分至9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闻发布厅开标室接受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凭证及视频演示文档，于2024年11月8日9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闻发布厅开标室进行开标，开标全过程均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见证下进行（详见《投标文件机器码系统分析结论表》《开标记录表》和《异议记录表》）。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经审查，上海上自电气控制有限公司未出具拟投标货物的制造商声明、提供的业绩时间不满足要求；广州思菲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未提供投标人的“信用广州”网站查询的截图；广州科钜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业绩发票不满足要求；浙江开民电器有限公司未出具拟投标货物的制造商声明、未提供业绩的设备使用质量合格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用户出具的证明等）；湖北九月电气有限公司未出具拟投标货物的制造商声明、未提供业绩的设备使用质量合格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用户出具的证明等）；湖南科太科技有限公司未提供业绩的设备使用质量合格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用户出具的证明等），根据资格评审标准，上述6家投标人均不通过资格审查。

本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本项目招标失败。
特此报告！

评标委员会签名：

2024 年 11 月 8 日